

# 深圳证券交易所文件

深证上〔2023〕822号

## 关于对广州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HONGBO YAO 给予通报批评处分的决定

当事人：

HONGBO YAO，广州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。

经查明，HONGBO YAO 作为广州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惠威科技）董事长，存在以下违规行为：

惠威科技于2023年4月26日披露《2022年年度报告》，HONGBO YAO 于4月18日减持惠威科技股票47.77万股，占惠威科技总股本的比例为0.32%，成交金额为749.03万元。上述减持行为发生在惠威科技《2022年年度报告》披露前三十日内。

HONGBO YAO 的上述行为违反了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（2023年修订）》第 1.4 条、第 3.4.1 条和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——股份变动管理》第十三条的规定。

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，依据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（2023年修订）》第 13.2.3 条和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2 号——纪律处分实施标准》第三十六条的规定，经本所纪律处分委员会审议通过，本所作出如下处分决定：

对广州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HONGBO YAO 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。

对于 HONGBO YAO 上述违规行为及本所给予的处分，本所将记入上市公司诚信档案，并向社会公开。

深圳证券交易所

2023 年 9 月 1 日